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6-004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952,364,646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昌化工	股票代码	0022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卢龙	费云辉	
办公地址	张家港市人民东路11号-华昌东方广场4楼	张家港市人民东路11号-华昌东方广场4楼	
传真	0512-58727155	0512-58727155	
电话	0512-58727158	0512-58727158	
电子信箱	huachang@huachangchem.cn	huachang@huachangche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以煤气化为产业链源头的综合性化工企业。煤化工是以煤为原料，经过化学加工使煤转化为气体、液体、固体燃料及化学品，进一步生产出各种化工产品的工业。公司产业链总体分为三个部分：一是基础化工产业，以煤制合成气（主要成分CO+H2），生产合成氨、尿素、纯碱、氯化铵、甲醇、硝酸等；二是化学肥料产业，使用煤化工生产的尿素、氯化铵生产新型肥料等；三是新材料产业，以合成气与丙烯等为原料，生产新型材料，后续产品为醇类、增塑剂、树脂、涂料等。近年来，公司一方面强化技术引进与研发，更新装备，持续提升现有产业或装备运行水平与质量，同时通过技术研发、中试工作的开展为企业在新产品、新材料业务端做好项目储备；另一方面致力于氢能源领域产业拓展、布局与示范推广应用，希望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同时，跟进涉及绿色、合成生物学等行业发展趋势，推进本公司整体产业向绿色、低碳、环保方向持续丰富产品、产业结构，促进产业升级。

1、煤化工产业简介。煤化工是指以煤为原料，经化学加工使煤转化为气体、液体和固体燃料以及化学品的过程。主要包括煤的气化、液化、干馏以及焦油加工和电石乙炔化工等。煤化学加工过程，煤中有机质的化学结构，是以芳香族为主的稠环为单元核心，由桥键互相连接，并带有各种官能团的大分子结构，通过热加工和催化加工，可以使煤转化为各种燃料和化工产品。

煤化工是中国特色，既是传统产业，又是新兴产业；作为全球煤化工产业化走得最远的国家，近年来在煤化工与石油化工的深度融合、协同发展上成效显著。从国家能源安全的角度看，煤化工提供了必要的能源安全保障；同时随着煤炭分质、分级、清洁、高效利用的不断深入，煤制精细化学品和新材料等新兴产业的创新突破；现代煤化工将成长为一个既独立于石油化工、又相互交叉赋能的新兴产业体系。总体上看，中国现代煤化工不仅产业规模大幅增加，生产装置运行水平不断提升，关键技术不断取得创新突破，而且产业集中度大幅提升。现代煤化工产业无论从创新能力、产品结构、产业规模，还是工艺技术管理、装备制造，均已走在世界前列。

当前，煤化工已进入高质量发展时代，其核心表现为延链、补链、强链、扩群，将基础煤化工引向深水区，壮大做强高端煤化工，包括煤基精细化学品和煤基新材料等。未来的煤化工升级发展之路，一方面是基础产业进一步降本增效，推进低碳绿色发展；同时，探索煤化工与风、光、氢新能源等的深度融合或产业模式重塑；另一方面是向煤基精细化学品和新材料拓展。

本公司煤化工产业链为传统煤化工与现代煤化工相融合的产业。本公司煤化工以煤为原料生产合成气（氢气、一氧化碳、二氧化碳），氢气用于生产合成氨，氢气、一氧化碳用于生产多元醇、甲醇等，二氧化碳用于生产尿素、纯碱等。本公司产业属于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后续将围绕“碳达峰、碳中和”政策要求，强化清洁生产技术利用，不断调优产品、产业结构，实现节能减排、产业升级。

2、纯碱产品。纯碱即碳酸钠，俗名苏打、石碱、洗涤碱，化学式Na?CO?，属于基础化工原料盐类；用于医药、造纸、冶金、玻璃、纺织、染料等工业。纯碱工艺包括氨碱法、联碱法、以及天然碱。

近年，随着天然碱法新项目投产，对国内纯碱行业的格局产生重大影响。按生产成本来讲，天然碱生产成本优势明显；当前三种制碱方法，在生产成本方面天然碱优于联碱法，联碱法优于氨碱法。本公司纯碱生产采用的工艺为联碱法，使用氯化钠（食盐、工业盐）、合成氨（由公司合成气生产制取）为原料，生产纯碱、氯化铵。

工艺流程：煤-合成气-合成氨（加氯化钠、合成气中二氧化碳）-纯碱、氯化铵。

主要经营模式：直销、用于下游厂商作为生产原料。

3、肥料产品。现代肥料分为传统肥料与新型肥料。新型肥料是针对传统肥料、单质肥料而言的，传统肥料一般包括有机肥料、化学肥料和生态肥料三大类，而现代肥料除上述三大类之外还包括新型肥料。新型肥料是在有机农业、生态农业、可持续发展农业、精准农业的大气候下孕育、生长、发展起来的一种新型肥料产业。新型肥料是通过植物所需要的养分，通过氮、磷、钾等合理配比，采用先进工艺进行熔合，提高植物肥效利用率，起到农业增效、降低农业面源污染、提升改善土壤，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本公司复合肥属新型肥料，通过氮、磷、钾等合理配比，结合测土配方进行肥料推广销售；另外，在氮肥领域本公司生产尿素、氯化铵。

尿素工艺流程：煤-合成气-合成氨（加合成气中二氧化碳）-尿素。

复合肥工艺流程：外购磷肥、钾肥加自产氮肥-复合肥。

主要经营模式：直销、经销商销售。

4、多元醇产品。多元醇产品包括正丁醇、辛醇、异丁醇、正丁醛和异丁醛等。多元醇产品是重要的基本有机原料，用途十分广泛；正丁醇可作溶剂、生产邻苯二甲酸二丁酯、醋酸丁酯、磷酸酯类衍生物，广泛用于各种塑料和橡胶制品中；还可以用于生产丁醛、丁酸、丁胺、乳酸等有机产品及丙烯酸树脂；辛醇主要用于生产邻苯二甲酸二辛酯（DOP）、己二酸二辛酯（DOA）等增塑剂及丙烯酸辛酯（2-乙基己基丙烯酸酯）、表面活性剂等；异丁醛主要用来生产异丁醇和新戊二醇，可用于合成泛酸、缬氨酸、亮氨酸、纤维素酯、香料、增塑剂、树脂及汽油添加剂等。新戊二醇是一种以异丁醛为主要原料（占新戊二醇原料成本的73%）的化工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纺织、医药、涂料、农药、塑料和石油等领域，其衍生物可作香料、药物、阻燃剂、航空润滑剂、增塑剂、油墨、绝缘材料等，目前主要用途为制造无油醇酸树脂，特别是制造饱和聚酯树脂。

本公司以煤制合成气、外购丙烯为原料，生产多元醇、新戊二醇；后续延伸产业链生产聚酯树脂。

工艺流程：煤-合成气-合成中间产品（加外购丙烯、甲醇制甲醛）-丁醇、辛醇、异丁醛、新戊二醇等。

主要经营模式：直销、用于下游厂商作为生产原料。

5、氢能源领域。与氢燃料电池汽车相关的产业环节主要包括：制氢-储氢-运氢-加氢站，氢燃料电池技术及相关零部件（双极板、质子膜，以及相关材料等），氢燃料发动机集成技术及部件（如电机、电控等），氢燃料电池测试技术及设备。本公司氢能源产业拓展依托子公司—苏州市华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华昌能源自2018年成立以来，产业拓展重点为氢燃料电池电堆、发动机及燃料电池测试系统。通过关键技术的自主研发，系统部件国产化替代及产品示范应用等途径，促进研发产品的商业化应用推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7,683,669,189.76	7,793,983,200.30	-1.42%	8,332,241,14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29,208,905.41	5,725,640,461.50	-8.67%	5,479,765,109.33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6,505,690,237.51	7,930,025,072.85	-17.96%	8,214,568,16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339,833.84	521,372,138.28	-139.19%	729,684,15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5,065,750.24	480,177,281.28	-144.79%	694,567,89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880,612.84	380,274,069.21	-144.41%	829,641,782.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46	0.5475	-139.20%	0.76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46	0.5475	-139.20%	0.76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3%	9.35%	-13.08%	13.5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71,499,531.47	1,445,157,089.17	1,668,773,418.59	1,620,260,19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50,858.13	-17,626,536.53	-19,389,895.26	-195,874,26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658,597.99	-17,335,221.27	-27,683,066.29	-191,706,060.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679,133.47	-234,272,878.20	60,928,811.00	-139,215,679.1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05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1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华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8%	275,059,519	0	不适用	0
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99%	114,209,198	13,915,516	冻结	13,915,51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8%	5,504,956	0	不适用	0
倪正祥	境内自然人	0.47%	4,476,700	0	不适用	0
倪葵	境内自然人	0.39%	3,674,000	0	不适用	0
李云慧	境内自然人	0.38%	3,571,396	0	不适用	0
苏航	境内自然人	0.36%	3,411,700	0	不适用	0
颜斌	境内自然人	0.36%	3,385,042	0	不适用	0
林科杰	境内自然人	0.33%	3,186,200	0	不适用	0
丁明炎	境内自然人	0.32%	3,000,5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苏州华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第二大股东，报告期，上述两股东无一致行动协议和安排。前10名股东中其他股东与前两大股东无关联关系，无一致行动协议和安排，不构成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是否构成一致行动人。 上述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冻结的股份，为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规定，凡在境内证券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含国有股的股份有限公司，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均须按首次公开发行时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的10%，将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转由社保基金会持有。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前10名股东中第4、5、7、9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为：4,476,600股、3,673,500股、571,800股、3,186,2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6-005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昌化工”）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16日在张家港市华昌东方广场四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董事九人，现场出席会议董事九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波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经审议并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其中《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方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金额	上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金额	回避表决关联董事	董事会审议表决结果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0万元以内（含）	429.03	贺小伟	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5,000万元以内（含）	1,899.67	胡波、朱郁健	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向关联人采购设备、配件	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4,000万元以内（含）	0	贺小伟	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向关联人采购运输服务	张家港运昌绿色物流有限公司	3,000万元以内（含）	895.78	张汉卿	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方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52,364,64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现金分红总额为95,236,464.60元。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制订的，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考评计划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胡波、朱郁健、张汉卿、贺小伟、赵惠芬、许彬斌属于关联董事，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具体薪酬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等银行综合授信等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等银行综合授信等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国家金融政策趋势，结合自身实际，在控制融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的授信额度。具体额度以各商业银行最终授信为准。授信有效期为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6月30日。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2025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的报告》。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详见附件1）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附件1）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十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十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8日

附件1：

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
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一、拟变更经营范围情况

公司原经营范围：

“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化肥生产（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煤炭销售；销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日用百货、化肥、自产蒸汽和热水、工业盐；压力管道设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食品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拟变更后公司经营范围：

“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化肥生产（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煤炭销售；销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日用百货、化肥、自产蒸汽和热水、工业盐；压力管道设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食品添加剂生产；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

二、《公司章程》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 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化肥生产（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煤炭销售；销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日用百货、化肥、自产蒸汽和热水、工业盐；压力管道设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食品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 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化肥生产（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煤炭销售；销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日用百货、化肥、自产蒸汽和热水、工业盐；压力管道设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食品添加剂生产；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

三、相关事项说明

以上变更，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为准。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6-006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2,500,262,783.20元，其中已计提年度法定盈余公积0元；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1,786,648,969.04元。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52,364,64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现金分红总额为95,236,464.60元。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202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分配总额保持不变。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5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相关指标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95,236,464.60	285,709,393.80	285,709,393.8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4,339,833.84	521,372,138.28	729,684,153.26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500,262,783.2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786,648,969.04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66,655,252.2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48,905,485.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66,655,252.2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666,655,252.20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公司未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业绩、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未来发展规划与股东回报等因素，对公司流动资金不会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其他说明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6-007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方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方交易概述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金额	上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金额	回避表决关联董事	董事会审议表决结果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0万元以内（含）	429.03	贺小伟	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5,000万元以内（含）	1,899.67	胡波、朱郁健	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向关联人采购设备、配件	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4,000万元以内（含）	0	贺小伟	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向关联人采购运输服务	张家港运昌绿色物流有限公司	3,000万元以内（含）	895.78	张汉卿	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26年4月16日，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昌化工”）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方交易预计的议案》，相关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对经常性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司以年度为单位进行预计，提交年度董事会审议，并对已发生金额或事项进行追认。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配件	市场定价	4,000万元以内	0.27	0
	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蒸汽	市场定价或协议	5,000万元以内	441.53	1,899.67
	小计			9,000万元以内	441.80	1,899.6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等	市场定价	2,000万元以内	94.01	429.03
	小计			2,000万元以内	94.01	429.0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张家港运昌绿色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市场定价	3,000万元以内	160.43	895.78
	小计			3,000万元以内	160.43	895.78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配件	0	3,000万元以内	-	-100.00%	2025年04月26日《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方交易预计的公告》2025-005号（巨潮资讯网）
	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蒸汽	1,899.67	5,000万元以内	-	-62.01%	
	小计		1,899.67	8,000万元以内	-	-76.25%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等	429.03	2,000万元以内	-	-78.54%	
	小计		429.03	2,000万元以内	-	-78.5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张家港运昌绿色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895.78	3,000万元以内	-	-70.14%	
	小计		895.78	3,000万元以内	-	-70.14%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包括：一是对采购事项公司采用招标或询价，按制度规定确定供应商；二是对销售事项对方需求变化。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简介

1、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2714077229E；

注册地址：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港丰公路139号；

注册时间：1998年10月5日；

注册资本：9,633.33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建东；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锅炉压力容器（按制造许可证经营）制造、加工，压力容器设计（按制造许可证经营）； 一般经营项目：化工机械设备、压力容器检测、探伤，化工工艺分析，化工设备、管道安装（凭资质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15,787.14万元，净资产 51,365.70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2,098.42万元，实现净利润 7,173.78万元。

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二大股东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参股联营企业（第一大股东）；其参股额2,578.59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26.77%；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贺小伟先生兼任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构成公司关联法人。

2、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住所：淮安市涟水县薛行化工园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826MA1ME27J0K；

法定代表人：张光耀；

注册资本：4,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治理（凭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热力供应；环保技术咨询。

成立日期：2016年1月5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5,348.73万元，总负债3,226.76万元，所有者权益12,121.97万元；2025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641.0万元，实现利润总额491.68万元。

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的董事胡波先生、朱郁健先生均为公司董事，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构成公司关联法人。

3、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5%以上股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2251503630H；

住所：张家港市杨舍镇城北路28号；

成立日期：1993年3月30日；

注册资本：9,449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光耀；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无机化学品、化学肥料、化学农药、有机化学品、生物制品、化工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加工。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购销。本企业自制产品的出口业务及所属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设备、仪器、零配件等进口商品业务。授权范围内的资产经营。

截止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43,578.11万元，净资产43,259.21 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6.18万元，实现净利润 5,949.76 万元。（母公司数据）。

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二大股东，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贺小伟先生兼任该公司董事。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三）、(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构成公司关联法人。

4、张家港运昌绿色物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2MA26WKN1XT；

住所：张家港保税区石化交易大厦2216室；

成立日期：2021年08月23日；

注册资本：2,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奕；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从事内地与港澳间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港口设施设备和机械租赁维修业务；港口理货；装卸搬运；运输货物打包服务；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机械设备租赁；采购代理服务；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化工产品销售。

截止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6,029.98万元，总负债5,434.99万元，所有者权益594.99万元；2025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03.04万元，实现利润总额-899.18万元。

公司总经理张汉卿先生，兼任张家港运昌绿色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三）、(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构成公司关联法人。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财务及经营状况良好，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华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为公司多年合作单位，具备付款或交货（提供服务）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或坏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与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水、电等。交易定价：按市场价（参照供电、供水单位价格执行）。结算与付款：按月结算，现汇或承兑付款。

采购：化工设备及备件、配件。交易定价：按市场价（在交易发生前，通过比价询价确定价格或进行招投标程序，并签订采购协议，履行内部审批流程）。结算与付款：按月结算，现汇或承兑付款。

2、与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交易内容：该公司承担淮安（薛行）循环经济产业园集中供应蒸汽业务，本公司所属地处该园区的江苏华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华昌智典新材料（江苏）有限公司，向其采购蒸汽。定价方式：政府指导价。结算与付款：按月结算，现汇或承兑付款。

3、与张家港运昌绿色物流有限公司。交易内容：采购部分运输服务。交易定价：按市场价。结算与付款：按月结算，现汇或承兑付款。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方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必要和持续发生的。鉴于关联方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运昌绿色物流有限公司，距离本公司最近，同时上述关联方历史上与本公司合作期限较长，对公司有关化工生产经营系统、设备了解深，故本公司选择其作为公司的交易方而非其他非关联方。在实际发生时，公司采用招标或询价，按制度规定确定供应商；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节约公司成本和设备维护费用，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鉴于关联方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承担淮安（薛行）循环经济产业园集中供应蒸汽业务，因此本公司地处该园区的控股子公司向其采购蒸汽。上述关联方交易的定价方法符合市场化和公平公正的原则，结算与付款方式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上述交易事项不完全依赖于该关联方或为政府统一配套，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对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为：2026年度日常关联方交易预计事项，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及实际情况，履行程序适当；交易的定价方法符合市场化和公平公正的原则，结算与付款方式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方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将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6-008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

2、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公证天业创立于1982年，是全国首批经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年9月18日，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5）执行事务合伙人/首席合伙人：张彩斌

（6）截至 2025年末，公证天业合伙人数量56人，注册会计师人数312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72人。

（7）公证天业2025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9,306.46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4,980.16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5,706.31万元。2025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80家，审计收费总额8,548.62万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公证天业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89.10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事项为：在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公证天业被判定在20%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纪律处分3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2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公证天业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纪律处分3次，15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1次，1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2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刘震

200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华昌化工（002274），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翁梅辛

201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

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博瑞医药(688166)，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邹雪娟

1997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或签署的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有盛德鑫泰(300881)、恒达时代（835175）、盈博莱（839146），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拟聘任的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次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以及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协商确定。2025年度审计费用合计16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20万元；公司2026年审计费用预计为16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20万元。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保持了密切的沟通和交流，对审计机构2025年度审计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总结；以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的形式，审议通过了提请续聘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证天业在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的过程中，按照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要求，恪守职责、遵循客观、公正、独立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1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6-009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等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0万元；

2、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8,085.00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张家港运昌绿色物流有限公司、华昌智典新材料（江苏）有限公司、湖南华萃化工有限公司）；

3、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余额0万元；

4、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的余额0万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6年度，根据资金筹划及控制风险的需要，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为子公司等银行融资、融资租赁、其他融资业务等提供担保，并拟同意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拟担保额度包括年度新增担保及以前年度担保结余、展期或续保，均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子公司范围：江苏华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生态”）、张家港市华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材料公司”）、张家港市华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苏州奥斯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斯汀公司”）、华昌智典新材料（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昌智典”）、湖南华萃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华萃”）、苏州市华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昌能源”）。

合营企业范围：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昌固废”）。

联营企业范围：张家港运昌绿色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昌物流”）。

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等提供担保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预计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预计）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控股子公司）						
	新材料公司	100%	38.84%	6,150	40,000	7.65%	否
	进出口公司	98%	23.67%		5,000	0.96%	否
	华源生态	100%	69.16%		6,000	1.15%	否
	华昌能源	48.28%	5.62%		10,000	1.91%	否
	小计			6,150	61,000	11.67%	
	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控股子公司）						
	华昌智典	70.75%	148.24%	2,900	20,000	3.83%	否
	奥斯汀公司	62.50%	76.21%		4,000	0.77%	否
	湖南华萃	51%	70.39%	4,695	5,000	0.96%	否
	小计			7,595	29,000	5.55%	
	被担保对象——合营、联营企业						
	华昌固废	50%	21.02%	0	4,000	0.77%	是
	运昌物流	49%	90.13%	490	3,000	0.57%	是
	小计			490	7,000	1.34%	
合计				14,235	97,000	18.55%	

对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的担保额度，维持以前年度经审批的4,000万元的标准。

对张家港运昌绿色物流有限公司的担保额度，维持以前年度经审批的3,000万元的标准。

上述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为2026年度预计的最高限额，具体执行将根据融资方式落实情况、金融政策的变化及各方融资成本等，在授权总额范围内，有选择地进行使用；并尽量压缩实际使用资金数量，减少利息支出。

期限：自本次股东会审批之日起，至2027年6月30日。

2026年4月1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等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华源生态

名称：江苏华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住所：淮安市涟水县薛行化工园区；

法定代表人：张汉卿；

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法人独资）私营；

经营范围：新型生态肥料生产、销售；日用百货、化肥、化工产品（化学危险品除外）销售；货物装卸；仓储经营（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剧毒化学品及易燃易爆品除外）。许可项目：农药零售。一般项目：生物质成型燃料销售；生物质燃料加工；货物进出口。

成立日期：2012年7月30日。

华源生态：公司持股比例为100%；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等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华源生态总资产61,873.40万元，总负债42,792.71万元，所有者权益19,080.69万元；2025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1,176.74万元，实现利润总额1,982.99万元，实现净利润1,290.35万元。

2、新材料公司

名称：张家港市华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胡波；

注册资本：34,1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化工原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其中危险化学品限按安全条件审查意见所列项目经营），销售自产产品；化工产品及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成立日期：2013年7月17日。

新材料公司：公司持股比例100%；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等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新材料公司总资产183,652.43万元，总负债71,330.09万元，所有者权益112,322.34万元；2025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3,980.5万元，实现利润总额9,770.83万元，实现净利润8,314.83万元。

3、进出口公司

名称：张家港市华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张家港市人民东路11号华昌东方广场303室；

法定代表人：张汉卿；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危险化学品批发（凭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化肥、化工（除危险品）、钢材、针纺织品、塑料制品、机电、五金、电子产品、煤炭购销；工业盐零售。

成立日期：2001年11月28日。

进出口公司：公司持股比例98%；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等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进出口公司总资产13,113.2万元，总负债3,103.9万元，所有者权益10,009.3万元；2025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0,618.31万元，实现利润总额4,319.31万元，实现净利润3,254.69万元。

4、奥斯汀公司

名称：苏州奥斯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张家港经济开发区悦丰路 17 号；

法定代表人：胡波；

注册资本：4,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从事聚氨酯材料的研发；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电设备、橡胶制品、化工原料购销；机电设备、橡胶制品、化工原料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相关的技术服务；

成立日期：2015年03月24日。

奥斯汀公司：公司持股比例62.5%，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等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奥斯汀公司总资产3,372.44万元，总负债2,569.99万元，所有者权益802.45万元；2025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46.76万元，实现利润总额-648.63万元，实现净利润-648.63万元。

5、华昌智典

名称：华昌智典新材料（江苏）有限公司；

住所：淮安市涟水县薛行化工园区；

法定代表人：谈爱冬；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化学产品及原料（在发改、环保等部门许可、备案的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危险化学品除外）生产、研发、销售；危险化学品其他经营（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范围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保税物流中心经营。

成立日期：2016年10月20日。

华昌智典：公司持股比例70.75%；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等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华昌智典公司总资产14,565.81万元，总负债21,592.13万元，所有者权益-7,026.32万元；2025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526.49万元，实现利润总额-1,720.69万元。

6、湖南华萃

名称：湖南华萃化工有限公司；

住所：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洞庭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朱郁健；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化肥销售；医用口罩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包装专用设备销售；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销售；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成立日期：2014年06月13日。

湖南华萃：公司持股比例51%；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等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湖南华萃总资产13,171.63万元，总负债9,271.43万元，所有者权益3,900.2万元；2025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276.07万元，实现利润总额342.32万元，实现净利润290.84万元。

7、华昌能源

名称：苏州市华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泰北路8号；

法定代表人：朱郁健；

注册资本：4,35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能源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池及相关零部件研发、生产、销售；汽车及零部件、工程机械、电子产品、电器的检验、检测、技术咨询及相关技术服务。。

成立日期：2018年09月29日。

华昌能源：公司持股比例48.28%；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等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华昌能源总资产10,285.86万元，总负债577.91万元，所有者权益9,707.96万元；2025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0.48万元，实现利润总额-1,748.7万元，实现净利润-1,466.8万元。

（二）合营、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1、华昌固废

名称：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住所：淮安市涟水县薛行化工园区；

法定代表人：张光耀；

注册资本：4,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治理（凭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6年1月5日。

华昌固废：注册资本4,000万元，本公司货币出资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50%；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货币出资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25%；张家港市恒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货币出资6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15%；张家港市华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货币出资4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10%。

本公司董事长胡波先生、副董事长朱郁健先生，兼任华昌固废董事，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四)款规定，构成公司关联法人。

华昌固废承担本公司涟水生产基地蒸汽集中供应业务，构成日常关联方交易。

华昌固废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等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华昌固废总资产15,348.73万元，总负债3,226.76万元，所有者权益12,121.97万元；2025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641.0万元，实现利润总额491.68万元。

2.运昌物流

名称：张家港运昌绿色物流有限公司；

住所：张家港保税区石化交易大厦2216室；

法定代表人：李奕；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从事内地与港澳间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港口设施设备和机械租赁维修业务；港口理货；装卸搬运；运输货物打包服务；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机械设备租赁；采购代理服务；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化工产品销售。

成立日期：2021年8月23日。

运昌物流：注册资本2,000万元，本公司货币出资98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49%；江苏长江航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货币出资1,02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51%。运昌物流实际控制人为江苏港城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本公司总经理张汉卿先生，兼任运昌物流董事长，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四)款规定，构成公司关联法人。运昌物流承担部分本公司产成品销售货运业务，构成日常关联方交易。

运昌物流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等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运昌物流总资产6,029.98万元，总负债5,434.99万元，所有者权益594.99万元；2025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03.04万元，实现利润总额-899.18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议案是确定年度担保的总体预计最高限额，《担保协议》主要内容由公司及子公司等与贷款银行共同协商确定。提请董事会、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依据银行贷款的实际使用方案以及与有关银行的约定，在总额度范围内，决定具体担保方案并签署相关文件。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会及有关银行的批准，公司将在上述批准生效后，实施并签署有关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实际需要。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合营、联营企业提供担保；有利于筹措资金，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发展；有利于增强被担保方自主经营能力，提高运营的效果与质量。被担保方预期未来发展前景良好，对其进行担保不会损害到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在为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时，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担保事项公平、对等；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14,285.00万元（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2.73%。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14,235万元(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7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余额为490万元，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0.09%。

截至本担保公告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6-010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5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15:00-16:00在全景网举行2025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胡波先生、独立董事汪激清先生、董事会秘书卢龙先生、财务总监赵惠芬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15:00前访问https://ir.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6-011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08日13: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0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0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4月29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江苏省张家港市华昌东方广场四楼公司会议室（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东路11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考评计划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为子公司等银行综合授信等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特别说明：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年04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2）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

单独计票。

（4）议案8、议案9为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须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出席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代表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和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会”字样，须在2026年05月07日下午16点前送达本公司证券投资部），不接受电话登记和会议当天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05月07日，上午8:00-11:00，下午13:00-16:30。

3、登记地点：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东路11号华昌东方广场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费云辉、王操

联系电话：(0512)58727158；传真：(0512)58727155

邮政编码：215600

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1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274”，投票简称为“华昌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08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08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08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考评计划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00	《关于为子公司等银行综合授信等提供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26-012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经营范围情况

公司原经营范围：

“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化肥生产（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煤炭销售；销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日用百货、化肥、自产蒸汽和热水、工业盐；压力管道设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食品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拟变更后公司经营范围：

“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化肥生产（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煤炭销售；销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日用百货、化肥、自产蒸汽和热水、工业盐；压力管道设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食品添加剂生产；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

二、《公司章程》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 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化肥生产（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煤炭销售；销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日用百货、化肥、自产蒸汽和热水、工业盐；压力管道设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食品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 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化肥生产（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煤炭销售；销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日用百货、化肥、自产蒸汽和热水、工业盐；压力管道设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食品添加剂生产；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

三、相关事项说明

以上变更，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为准。

四、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8日